

证券代码：833371

证券简称：蓝天燃气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河南蓝天集团有限公司质押 14,0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54%。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14,05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11 月 15 日起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为河南蓝天集团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5 日期间与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签署的一系列合同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质押权人为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该股权质押为最高额权利质押，河南蓝天集团有限公司为与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5 日期间所签署的一系列形成债权债务关系的合同、协议和其修订和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以及其他法律性文件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该股权质押担保的债权最高限额为柒仟叁佰万元整。

（二）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所涉及的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在质股份被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质押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

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二、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河南蓝天集团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无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219,922,000、55.37%

股份限售情况：163,656,000、41.20%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14,050,000、3.54%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

2015年11月12日，河南蓝天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0,000万股质押给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该股权质押已于2016年12月15日在中国结算公司完成解除质押手续；2015年12月17日，河南蓝天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5,000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该股权质押已于2017年1月12日在中国结算公司完成解除质押手续；2016年11月25日，河南蓝天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983.8万股和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171.2万股质押给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924万股已于2017年3月1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完成解除质押手续，剩余4,059.8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和1,171.2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已于2018年2月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完成解除质押登记手续；2016年12月15日，河南蓝天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847万股质押给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该股权质押已于2018年2月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完成解除质押登记手续；2016年12月30日，河南蓝天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4,000万股质押给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该股权质押已于2018年2月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完成解除质押登记手续；2017年3月8日，河南蓝天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340万股质押给洛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该股权质押已于2017年6月2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完成解除质押登记手续；2017年3月10日，河南蓝天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

股 1,924 万股股份质押给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该股权质押已于 2018 年 2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完成解除质押登记手续；2017 年 11 月 22 日，河南蓝天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405 万股股份质押给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该股权质押已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完成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质押协议复印件；
- 2、证券质押登记证明复印件。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9 日